



张中行

散文精品集

生活卷

文杂文，不衫不履，如独树出林，俯视风云。说现象不拘于一点，谈学理不妄自尊大。

——启功

北方文艺出版社



张中行

散文精品集

生活卷

北方文艺出版社

图书在版编目(CIP)数据

张中行散文精品集. 生活卷 / 张中行著. -- 哈尔滨:
北方文艺出版社, 2011.5
ISBN 978-7-5317-2624-1

I. ①张… II. ①张… III. ①散文集-中国-当代
IV. ①I267

中国版本图书馆CIP数据核字(2011)第069487号

张中行散文精品集·生活卷

策 划 / 段海峰
责任编辑 / 李庭军
封面设计 /  大众设计 · 网 文
TEL: 010-59796808
出版发行 / 北方文艺出版社
地 址 / 哈尔滨市道里区经纬街26号
网 址 / <http://www.bfwy.com>
邮 编 / 150010
电子信箱 / bfwy@bfwy.com
经 销 / 新华书店
印 刷 / 哈尔滨市石桥印务有限公司
开 本 / 700×980 1/16
印 张 / 14.5
字 数 / 196千
版 次 / 2011年8月第1版
印 次 / 2011年8月第1次印刷
定 价 / 27.00元
书 号 / ISBN 978-7-5317-2624-1

目 录

- 1 | 童心
- 7 | 生计
- 13 | 牢骚和歌颂
- 18 | 吃皇粮与颂皇权
- 21 | 圆明园劫灰
- 24 | 酒
- 32 | 日记
- 36 | 剥啄声
- 39 | 旧迹发微
- 43 | 杞忧小记
- 47 | 一瓶人头马的烦恼
- 50 | 清风明月
- 54 | 难得糊涂

60		寿则多辱
65		伪劣解
68		周婆制礼
70		临渊而不羡鱼
75		今之视昔
78		留退笔
82		“如面谈”信笺
85		案头清供
88		先我而去
97		起火老店
101		物价
106		食无求饱
111		记忆

116		自嘲
122		由吴起起的东拉西扯
127		错错错
130		吃家乡饭
134		常言道甚解
137		有感于二百七十二
140		此处禁止小便
143		出入防盗门有感
146		诈骗的另一涵义
148		贫贱行乐
151		敝帚自珍
155		敝帚的大用
158		消费的我行我素

- 161 | 关于受礼
- 164 | 保养与治疗
- 167 | 也来一篇四书文
- 170 | 情理与轻信
- 172 | 再思福倒了
- 175 | 礼与其奢也宁俭
- 178 | 金饰物解析
- 180 | 君子远庖厨
- 183 | 口腹的享受
- 185 | 印名片
- 188 | 自好的高风
- 191 | 人告之以有过则喜
- 194 | 小故事的大道理

196 | 自知

198 | 买降价书

201 | 读书的范围

203 | 刘邦与读书

205 | 《万事不求人》之类

208 | 赋得惠施多方

211 | 关于加重说

213 | 买椟还珠

215 | 一点隐忧

217 | 再拜

219 | 贤内助

童 心

碎影多种，也许以这一影为最难写。原因之一是我记忆力很坏，童年更远，“事”还勉强可以抓住一些，“心情”就恍恍惚惚，若有若无。还有原因之二，是“人之所以异于禽兽者几希”，童年少拘检，离禽兽更近，心所想，就难得有冠冕的。但躲开又有违以真面目对人之义，所以只好勉为其难，说说现在还有些影像，由翰苑诸公看不值得甚至不宜于写入青史的。分作几项，由没出息起，到有遐想止。

一是无志，至少是无大志。志，当心之所向讲也有歧义，“诗者，志之所之也”的志是一种，“有志者事竟成”的志是另一种，前者情的成分多，后者情的成分少，我这里说的志指后一种。说无志是由比较来，这比较也是后来的事，即念了些旧的，才知道古人曾经如何。也不敢过于高攀，如刘、项看见秦始皇招摇过市就眼馋，恨不得也如此这般一场，我，也许因为没见过这场面，就连想也没想过。跟谁比呢？可以揪出很多，只说一些形象特别鲜明的。由近及远，先冒出来的一个是南朝宋宗慆，他的叔父宗炳（字少文，就是墙上画山水画，卧游的那一位）。问他有何志愿，他说“愿乘长风，破万里浪”。接着来的是东晋祖逖，流传的轶事是闻鸡起舞。据说这鸡是荒鸡，半夜叫，所以与今日离退休老头儿老太太闻鸡鸣就起床去跳迪斯科不同了。再来一个是东汉班超，有个任人皆知的豪举是投笔从戎。破万里浪，早起锻炼，放下笔拿刀枪，都是不甘于居人下碌碌一生。不甘者，总想沿阶梯

往上爬也，我是连阶梯也没想过，所以是无志。

二是恶劳。劳与逸对立，逸是也不避活动，只是不干费力而自己不爱。这样，今日，室内下棋，入卡拉OK去唱；昔日，刘伶喝酒，阮籍漫游，乃至如张岱之“好精舍，好美婢，好娈童，好鲜衣，好美食，好骏马，好华灯，好烟火，好梨园，好鼓吹，好古董，好花鸟”，就都是逸而不是劳。我幼年没有喜爱什么就从事什么的条件，所以几乎可以说，所有活动都是劳而不是逸，其中最主要的是干多种农活儿。农活儿，由性质、轻重以及惯于由什么人做，可以分为三种，如锄地要由壮年男子去做；用畜力翻地，在前面牵引牲畜，一般是未成年的男子；棉花果实开绽，一般是妇女（包括未成年的）去拾。如此分工，除了重体力劳动之外，像我，男性而未成年，就所有农活儿都要参加。北方没有水田，但风吹日晒，尘土飞扬，也不好受。还有，如间（去声）苗、拔草，总要蹲着，拾棉花，总要弯腰，重复同一种动作，劳累之外还要加上单调。尤其拾棉花，棉桃断续开，拾又不能快刀斩乱麻，情况就成为，刚拾完一次，又得开始下一次，没完没了。现在还记得，春天下种，我总是希望少种棉花，甚至不种棉花。可惜是没有发言权，也就每年秋天，还要混入妇女之队，弯腰去拾棉花。感到烦腻，或说怕。曾有躲开农田的朦胧想法；如何能躲开呢？不知道。可以知道的是我在“不失其赤子之心”的时候就不热爱劳动，至少是体力劳动。我不知道我这样的童心可否算做根性，如果可以算，常在我们耳边响的“我们的民族勤劳伟大”云云就要打点折扣了吧？

三是想换个地方风光风光。我家在农村。村不大，可是离大城市不远，这大城市而且是两个，北京和天津。北京在西北方，距离近二百里；天津在正南略偏东，距离一百里。语云，靠山吃山，靠水吃水，因而亲属和邻人，有不少曾到天津去，有的并且是来来往往。两地对比，一处繁华，一处僻陋；一处阔气，一处寒俭，乡里人都没念过《庄子》，因而对于繁华和阔气就不能不有艳羡之心，甚至觉得曾经在那里游游逛逛就是光荣。光荣要显示，于是就喜欢说，比如那里有高楼，有电车，不点油灯而点电灯，入夜，大街比白天还亮云云。到过北京的还可以加上，外有大城，城门上有城楼，

内有皇帝住的宫殿，连瓦都是黄色云云。我其时也没念过《庄子》，对于这闻而未见的，也就想能够看看。如何才能变不能为能呢？因为无志加少知，就想能够有个在大路上来来往往的职业，比如开什么车吧，就可以一会儿在这里，一会儿在那里，看没有见过的。这种希冀，就是现在想，也不坏吧？可惜引导人走上哪条路的经常是机遇而不是希冀，以致直到现在，我只能面对稿纸而没有能够到各地风光风光。

四是也想光宗耀祖。如果我早生几十年，光宗耀祖就要走科举的路，中秀才，非白丁，就可高出农民一等；中举人、进士，多有人仕途机会，就高出不只一等了。可见所谓光、所谓耀，都要由地位升高来。废除科举之后，偏僻小村的农家，地位也有高下之分，虽然并不彰明较著。以我家和王家的两个外来户为例，我家的经济情况比较好，我大哥在外面，先则读书，后则工作，家里的男性都识字，在乡里人的眼里，我们自己（张、王二家）也觉得，张家的地位高过王家。高，低，光彩总是在高的一边。生而为人，尤其童年，头脑中尚未装入各种书本上的思想的时候，自然就认为这光彩颇值得追求。究竟追什么，如何才能获得，没想过，也就很渺茫。以石杰为榜样，也想走入仕途吗？像是不敢有这样的奢望。次奢的愿望不过是离开农村，能够在外面有个立足之地，收入养自己有余，给家里，使财产增加，亲属心满意足，乡里人赞扬而已。现在看，这愿望是可怜的，原因有轻的，是过于猥琐；还有重的，是有违“己欲立而立人，己欲达而达人”之义。但就是这猥琐的愿望，今日检阅，也只是实现一半，即外出而未能兴家也。

五是也想结庐在人境。陶渊明《饮酒》二十首之五：“结庐在人境，而无车马喧。问君何能尔？心远地自偏。采菊东篱下，悠然见南山。……”我童年的所想，只是这首诗的第一句，因为家乡没有南山，更不知道还有心远这样一种境界。就是想结庐也是由记忆中的一件小事推知的。且说这件小事，是上小学时期（？），确切的年份记不清了，像是住在学校的哪一间房里，课程有手工一门，其时做豌豆工，用水泡的豌豆和细竹签插成各种用物，大至房屋，小至桌椅。清楚地记得，我做了一套小巧的桌椅，安放在贴墙的一块地方，常常注视它，幻想何时自己也有这样一个能够安身

的前堂后室。这愿望，就性质说是后退的，即不想出门，也就更不想参与中原逐鹿。但实现也大不易。再退一步，是梦醒，并从而放弃之也大不易，比如不久前还写一篇《北京的痴梦》，说希望在昔日那样的城根儿有个平房小院，院里有枣树，以期秋风起的时候能够看见枝头缀满红而且亮的果实。这愿望可以说是童年延续下来的，如果一定找变化，是现在还希望有个女主人，《浮生六记》中陈芸那样的。是过于狂妄了吗？谚语有云，人心无止（？）蛇吞象，无足之蛇尚且如此，况有足能登楼、有手能执笔之人乎。

六是乐得与鸟兽同群。“鸟兽不可与同群”，是孔老夫子的话，我反其道而行，亦有说乎？曰有，而且不少。一是所指不同，孔老夫子是说，人总不能离开人境，到深山野林的无人之地去生活；我呢，只是在人境生活，对有些鸟兽大有好感而已。二是在人境生活，身边有某种鸟某种兽也不坏。三是若干年之后，经过“新世训”之训，渐渐悟出来的，也无妨追加，写在这里，这是“人心唯危”，不如与鸟兽相处，可以少戒备。还是言归正传，说事。先从反面入手，是与鸟兽同群，意思是接近而不是以之为玩物，如有些人之养画眉或养狗，今语所谓宠物。我童年时候，农村也有养鸟的，如我写过的杨舅爷，就经常养两三笼鸟。杨舅爷好赌钱，每年在外做工挣的钱，年节回家入赌场，必输得精光，因而虽不是独身主义而竟独身一辈子。晚年不再外出，孤身住在场房里，一定很寂寞吧？只好拉鸟（百灵、红颧、黄鸟等）来做伴。我不厌恶笼里的鸟，但更喜欢看（兼听）的是春天北来的多种候鸟，有的成群落在村边的树上，样子好看，声音好听。其中一种是燕，惯于住在前后有门的堂屋的檩上。泥筑的巢如簸箕，孵出小燕，五六只，伸出头，黄口，等父母穿梭般来喂，很有意思。离开农村以后，鸟升堂入室的现象就不再有，甚至落在树上乱叫的声音也听不到，这不能不说是一种损失吧？再说兽，家中养的家畜，有的我至今想起来还有些怀念。占首位的是二姑母家送来的一只黄黑色的狗，来时很小，长大了特别温顺，而且通人意。比如夏天在院里吃饭，矮桌上放上食品，人不在，它必蹲坐在桌旁，有鸡来就把鸡赶走。使我念念不忘的是我有时入夜回家，叫门，它必在门内摇尾抓门，表示欢迎。其次是三叔父家养的一头黄牛，

我在一篇名为《棧车驴背》的文章里曾提到它。牛，驯顺，不稀奇，稀奇的是记性好，很多次，没有成年人牵引驱赶，它拉着笨重的四辆车，送我们几个孩子到几位姑母家去，吃，玩，太阳偏西时候又把我们拉回家门口。印象最深的是一匹骡，家里称它为小骡子。这是因为20年代由市上买回来，它还是幼小的骡驹。它褐黄色，大眼睛，来家不久，也因为我常到槽头为它添草料，就同我很亲近。其时父亲与三叔父已经析居，又因为赌钱常常输，剩的土地已经不多，需要奋力干的活儿就都落在小骡子身上。它很快长大，有力气，很驯顺，成为家中最有力的助手。记得我骑过它，到亲戚家去。不通骑术，要蹬在什么地方上，常常是刚蹿到背上又滚下来。感谢它照顾，总是不动，耐心地等待。几年以后，我到外面上学，间或回家，还能看见它，总是超过中年了吧，已经不再有前些年的欢跃和英俊之气。又过了一些年，我很少回家了，一次听家里人说，土地更减少，养大牲口（称骡马）不合适，把它卖了。以人为喻，它总是年过知命了，也是老了便为人所弃吧，我不由得感到凄然。

七是也许可以算做“未免有情”。男女之间的感情从何时开始，也是个不容易解答的问题，或说仁者见仁、智者见智的问题。古礼大致是认为靠后，如男子二十而冠，女子十五及笄（女性在这方面竟占了先）。但这是指成熟，可以谈婚事，成婚以前，能不能也“发乎情”呢？如果能发，就又引来何时开始的问题。再说外国人，至少弗洛伊德学派，从事精神分析的，就把靠后移到大靠前，记得至晚也是吮母乳之时。这想法可以使我们胆量更大些，说开始有生命之时，因为有了生命，依天命，就要延续生命，即传种，男女之间的情不过是传种之欲的心情化而已。这样说，男趋向女、女趋向男之情，其历史就远远早于记忆力的出现吧？但谈旧事总要是自己记得的，可惜我记性很差，又除有亲属关系的以外，与年龄相差不多的异性几乎没有接近的机会，所以左思右想，竟找不到一个曾使自己“寤寐思服”，“辗转反侧”的。只好降一级，求虽不辗转反侧，与其他同群的人相比，却有较多好感的。这可以找到，而且不只一个。用食蔗法，先说一个迷离恍惚的。是邻村冯庄富户张姓的一个小女儿，传说曾被黄鼠狼（鼯）迷住，上元节

看会在灯下见过，果然很清秀。咫尺天涯，过去就过去了，是若干年之后，在家乡遇见幼年的熟人绰号傻韩的，他是冯庄人，我曾问他这个姑娘的情况。他说下嫁某村，不如意，境况不佳，可能不在世了。我想到佳人薄命，心里感到轻微的悲伤。另一个是二姑母的长女，我呼为大姐的，姓董，比我大五六岁吧，经常在我家住。她身量高，聪明能干，一举一动都有潇洒之气。家里人都喜欢她，我也觉得在诸多表姐妹中，论才论貌她都应该排在首位。不记得由谁做媒，许配邻村薄庄一个姓薄的男孩子，上小学班次高，我认识他。他为人也许不坏，可是我见到他，总觉得他运气好而人不配，也许其中有些嫉妒的成分吧？再说一位，是我在一篇《故园人影》中写的严氏大姐。她是我们村以南某村的人，幼年丧父母，无依靠，经人说合，到我大舅父家去做童养媳。她长得很美，沉静而眉目含情。我十岁上下的时候，她已经是二八、二九之间的佳人，童年，不会有逾闲的想法，但是现在回想，检查心态，应该说，我很喜欢她，甚至走过她住的东房，也愿意往窗内望望。其时还没念过《古诗十九首》，如果念过，也许就会默诵“河汉清且浅，相去复几许？盈盈一水间，脉脉不得语”了吧？

八是有鬼狐世界的遐想。记得我论文多次谈到，小学时期读中国旧小说，最喜欢看的是《聊斋志异》，而且喜欢的程度深，不只觉得其中不少故事有意思，而且相信并希望有那样一个充满神异的世界，自己有时也会遇见异。当然，这异要是可意的，那就不是“画皮”之类，而且，比如鬼是连锁，狐是长亭，精灵是黄英，等等。试想，如果自己也有机缘独宿废寺，乙夜灯火摇曳之时，墙外有“元夜凄风却倒吹，流萤惹草复沾帏”的诗声传来，该是多有意思。黄英就更好，因为是大白天，路上也可以遇见。事实自然是没有遇见，而是带着这样的遐想，离开乡土，到点电灯的城市去念达尔文直到爱因斯坦去了。

生 计

人，进可以东山吟咏，以天下为己任，或退，茅蓬数息，求此生离苦海，但走向街头看大众，兼透过外皮看内心，就可以领悟，天字第一号的大事是要能活。所以如前面所记述，我走进又一红楼。人间的事，预期的与实现的，总会有或大或小的距离，我这一次则是心情的不得已变为有意外的获得，是多暇，可以杂览。但周围却不是一潭清水。人小，无名无位，志小，只是一月领一次钱换柴米，会使冷眼旁观者气短，也就罢了。还有使人心不静的，是明的争吵，暗的倾轧。说是会生是非之地也许太过，总是不宜于修真养性了。语云，人挪活，树挪死，我想换个地方。可是正如现在许多人住房不如意一样，有志迁而无地迁，也就只好仍旧贯。没想到挨到1942年春，先是传闻教育馆有撤消之议，继而传闻真就成为事实，明令撤消，树倒猢猻散，也就不得不另找饭碗了。

且说其时我还有一点点精明，知道未雨绸缪之重要，于是在旧巢未毁之时就谋划筑新巢。依时风，以及考虑己身的条件，应该重操旧业，到学校去教书。向平处跳是中学，向高处跳是大学。想到有不少熟人已经走进敌伪统治下的北京大学文学院，就也想先试试文学院。现在诛昔日之心，是如果能如愿，就对于同行列中能向上的，可以显示未居人后，未能向上的，可以显示已在人先。有利，求的劲头儿就大。文学院院长是我由师范学校时期就敬重的周作人，可是因为敬重，北京沦陷后，传说他将出山的时候，曾

写信给他，劝他不要出山，曾反对他出山，现在到他门前求关照，如何启齿？勉强找理由，是他有名，要爱惜羽毛，我无名，可以只要饭碗，当然，这饭碗要不是从别人手中夺过来的。其实，现在回想，彼时是连理由也来不及想，因为要活，就只能找个自己认为还可以凑合的职业。主意已定，就找门路。依世故，要找人代言，以期自己少脸红，对方可以有个考虑的时间。记得求的师辈有马幼渔先生，有赵荫棠先生，有沈启无先生。没有什么大曲折，但时间不很短，总算成了。名义是国文系的助教，像是薄待而实际是厚待，因为助教是专任，有课没课都拿一个定数，如果换为讲师，拿钟点费，一周即使多到四课时或六课时也活不了。记得分配的课程是中国学术思想，还代人讲过《诗经》课。我多年杂览，几乎没有专业，登高等学校课堂讲课，自知是滥竽充数，心里经常感到不安。是不久前，有个其时的学生，因为读了我的某一本拙作，以其中的作者介绍为引线，来看我。他也是年向古稀的人，谈及昔年听讲的情形，说颇受教益。他这样说，显然是因怀旧而以怨道待人，我感激，也就更加惭愧。

其时是战争加社会混乱时期，物价总在不断地上涨，所以换了个收入比原来稍多的职业，家有老小，生活还是很困难。借了挤入文学院的光，有个教大学的小地位和闲坐班的闲暇，也借了在育英中学教书的师范同学曾雨田和大学同学李九魁的光，没有费力，就找了两班国文的兼课钟点。勉强可以糊口了，可是一个人干两个人的活，何况教国文还要改每周几十篇大多不通的作文，真是疲于奔命，苦不堪言。但是人，算做“天命之谓性”也好，都是有想望和实行两面，依想望，“抟扶摇而上者九万里”仍然不满足，至于被动走入实际，不能得烤鸭，可以安于馒头熬白菜，仍不能得，最后可以啃牛皮，只要还能活，就安于不死。我是常人，奉行的也是这种常人哲学，所以日日夹书包奔走于这个教室那个教室，感到劳累，感到烦腻，也就只能安之，或说混一天说一天。

但业余，仍会有些时间，或说仍愿意挤一些时间，做自己习惯做的。这仍是老一套的三种，读书、买书和写些可有可无的文章。读书与生计关

系甚微，至少是不直接，这里可以不谈。买书呢，与生计有关系，而且是复杂的。买书要花钱，纵使是来于地摊的廉价品，积少成多，比如三元五元，买了油就不能买醋，柴米油盐方面的日用也会受些影响。幸而，一、固定的月薪之外，还有不定的外快性质的稿酬；二、家有贤妻，不读书而有“唯有读书高”的传统信念，买书花了不很少的钱而家门之内还可以相安。相安是一种关系，可以称为消极的。还有可以称为积极的，是买书和写可有可无文章的相互促进。其时稿酬的标准不高，但想到一篇不长不短的文章，比如可以换来十几元或二十元，而买旧的鲁迅著作，如常见的《南腔北调集》不过两三角钱，少见的《引玉集》不过一元钱，稀有的《死魂灵一百图》不过两元多钱，还是太合算了。人是善于打小算盘的动物，因而觉得合算，就既高兴买，又高兴写。自然，高兴写，主要原因还是多年来已经养成学而思，有所思就愿意拿笔的习惯。当然，任何时代都一样，思可以无拘无束，写则只能是无大违碍的。又幸而也是任何时代都一样，乱一阵子，稍平稳些就要“永庆升平”，或粉饰太平，办法的一种是编印各种形式的读物，急就章是出版报刊，慢慢来是出版书籍。内容，最欢迎歌颂的，即变换多种花样喊万岁的。也欢迎不喊万岁也不骂骂咧咧的，因为唯有也流荡这样的声音，才可以显示在上者度量，其统治下的街头巷尾还可以凑合着活下去。总而言之，是沦陷过了一个时期之后，报刊多了，名号，形式，性质，都多种多样。前面说过，鼓楼时期，以认识张子杰的因缘，我曾用一些与时事无关的文章换来一些稿酬，补贴日用。语云，物以类聚，就在鼓楼时期的后一阶段，由张子杰以及他编的报刊向外扩张，认识一些也在报刊界活动的人物。其结果自然是登门要稿的主顾渐多，有文不愁卖，诰文的量也就渐渐大起来。这情况直到离开鼓楼以后还是没有什么变化。值得不值得具体说说？比如都在什么名堂的报刊、用什么笔名发表过什么文章，想了想，还是不值得。理由很多，只说一个主要的，虽然没有说非本心所想的，而所写究竟不是什么名山之作，也就不值得藏之名山。再说个幸而，几乎百分之百，经过多次变乱，都飞往无何有之乡了。剩下的一些是记忆，